



2010年4月8日

不务正业无人管

◎回头向善 反遭冤狱

多年来，白晶志80岁的老母亲一直百思不得其解：儿子以前不务正业、生活没着落、做坏人时没人管，现在修法轮大法变好了，做好人过正常人的生活，怎么反而被警察抓不让过好日子呢？

白晶志是吉林桦甸市红石林业局木材加工厂的职工，十多年前，他吃喝嫖赌无所不好。为了自己挣大钱，把兄弟姐妹的钱都借去了，时间不长，赔得精光，最后有班也不上，游手好闲，脾气还很暴躁。欠人家钱不仅不还，还不准人家提，一提就暴跳如雷，什么难听的都说、都骂。而且他对妻子也很刻薄，什么自己说了算，还经常打妻子，家里经济困难，矛盾激化、家庭成员关系紧张。他被认为是当地有名的浪子。

让人没想到的是，一九九七年，白晶志变了。不仅回去上班，而且工作兢兢业业，脏活、累活都抢在前头干。在家里对兄弟姐妹也不象以前了，有时想起自己欠的债，急的直掉泪。为了还债，供女儿上大学，他买断工龄还债。自己去学炸油条麻花，和妻子一起开了早餐店。自己半夜起来干活，却让妻子晚些起来，累活都自己干。这一切的改变都因为他听说了法轮功，并真的开始修炼，开始以真善忍要求自己，替别人着想。

周围的人都说：白晶志修炼法轮大法前后的变化，用浪子回头来形容最为恰当。但是让人更想不到的是，以前游手好闲的白晶志逍遥自在，洗心革面，勤劳向善的白晶志却被关进了监狱。九年对法轮功的迫害开始后，他被非法劳教三年，并曾被吉林省劳教所的警察毒打，以至右侧肋骨被打断。

修心向善遭冤狱

在二零一零年的一月，他再度因为修炼法轮功被非法关押，家中生意被迫停止，生活再度陷入困境。

◎霸王大转变，处处为他人 反遭七年冤狱

刘运潮从小就爱打架，被认为是不可救药的坏孩子。长大后在一建筑队当泥瓦工，吊儿郎当，街道、单位也对他无可奈何。他也觉得自己坏透了，心也挺苦的，觉得活的真没意思，就破罐子破摔。成家后，生活非常困难，靠踩三轮维持生计，常常以老大的架势抢霸同行的生意，人见人怕。

可是就在一天早上，在公园里他听到了法轮功的炼功音乐声，看到了“法轮功简介”，里面讲修炼心性、同化宇宙特性“真、善、忍”等等，他当即决定修炼法轮功、参加集体炼功。

他开始处处为别人着想：又一次，他拉三位客人，谈好了价，拉到巷子口，巷子里却道路泥泞，还有水坑，她们一看三轮很难进去了，就说算了，我们下吧。这时他想到自己是个修炼人，处处要为他人着想，于是他从坐板上下来，踏着泥泞、趟着水坑，吃力拉车将她们送到了家门口。她们非常感激，要加钱给他，刘运潮坚持不多收钱，在名利面前不动心。

可是在中共迫害法轮功开始后，他因为坚持修炼法轮功，告诉世人自己从法轮功中受益，讲述法轮功的真相，被中共警察多次绑架。二零零一年，刘运潮被非法劳教两年，在劳教期间，他曾被警察双脚离地吊铐35天，因长期关禁闭双目几乎失明，视力只有一米左右，双腿也留下残疾行走不便。即使这样，二零零（转第2版）

崔老太太家住北京。2009年9月，崔老太太的一只眼皮突然耷拉下来了，眼睛睁不开。家人送她到医院检查，发现她已患肺癌晚期，癌细胞扩散到了她的脑部，肿瘤压迫了视神经，造成她的眼皮下垂。祸不单行的是，住院检查期间，崔老太太又发生了脑溢血，经抢救暂时保住了性命，但人不能说话，不能走路，生活不能自理。医生认为她最多能活三个月，让回家养着。9月30日，家人只好推着坐着轮椅的崔老太太出院回家。

10月2日，崔老太太家来了一位修炼法轮功的朋友，见到家里坐满了人，崔老爷子耷拉着脑袋一言不发，气氛非常沉闷，崔老太太的姑娘将家里所发生的一切，悄声告诉了修大法的朋友。于是朋友坐到崔老太太身边，拉着她的手告诉她：你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能得福报。老太太会意地点点头。这位朋友临走还一再叮嘱崔太太：“你不能说就在心里默念吧！一定要记住这九个字不是一般的字，诚心念会有福报的。”

这样十天后，崔老太太的眼皮抬起来了，精神也好多了，会笑了，还能说出字来。一个月后，崔老太太不用坐轮椅了，话也能说了，保姆也不用了。

修大法的朋友又告诉崔老爷子：“你和她一起念吧！”二个月后，崔老爷子见到朋友时，高兴的说：“真神了，我多年的腿疼病好了，不疼了，这个九个字真神了！”

三个月后，崔老太太生活都能自理了，还能做许多家务事。老俩口乐得合不拢嘴，拉着朋友的手说：“真神！谢谢大法又给了我一条命啊。”◇



国际获奖影片《伪火》揭真相

2003年11月8日，新唐人电视台的纪录片《伪火》获第51届哥伦布国际电影节荣誉奖。该片以严谨的录像分析，揭示了2001年初“天安门自焚”的诸多疑点，证实了该案是中共为栽赃法轮功而炮制的伪案。



神奇的九个字

从《汽车总动员》的一句台词说起

【明慧网】迪斯尼的动画片《汽车总动员》中有一个场景：“闪电麦昆”作为主角车，在去参加比赛的途中，不小心走失来到一个小镇，它破坏了一些公共设施，之后这个镇子上的法庭要审判它。当它进入法庭时，镇子上的居民都在骂它：“噢，你是个坏车，你破坏了我们的环境！法西斯！共产党！(fascist! commie!)”

当然这是英文版的，再看大陆国语版的，早就改词了，“法西斯！共产党！”改成了“恶棍！坏蛋！”

其实从这么一个小细节就可以看出，在西方民主社会里，共产党是臭名昭著的，与法西斯并列。其实，看了《九评共产党》的人们都知道，共产党的邪恶残暴真是超过法西斯不知多少倍呢。

德国纳粹法西斯曾经有计划地丑化犹太人，制造与散布对犹太人不利的资讯，使被蒙蔽的德国人加入迫害犹太人的行列。中共为了煽动民众仇恨法轮功，用了同样的手段。九年前的天安门广场上，发生了骇人听闻的“自焚事件”，中共将此事嫁祸于法轮功，然而把中央电视台的“自焚事件”录像放慢，就会看出很多破绽：被大面积烧伤的小女孩刘思影气管被切开后，四天就能接受采访并能唱歌，违反医学常识；刘春玲是被警察用重物击中头部倒下的，并不是被火烧死的；天安门警察在事发两分钟内拿出二十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难

道警察背着灭火器巡逻？王进东的衣服被烧焦，但是最易燃烧的头发还在头上，两腿间的盛汽油的塑料瓶在大火中竟然完好无损！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D）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的“国



► “自焚者”王进东浑身被烧黑，而两腿中间装有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在火中却完好无损；警察拿着灭火毯在他身后等待，直到他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到他身上。



▲ 刘春玲并非被火烧死，却被警察用重物击打头部倒下。



暴雪压不塌的大棚

【明慧网】辽宁鞍山市郊有一农家，靠蔬菜大棚过活。零七年正月的一场大暴雪，别人家的大棚全被压塌，连轧钢厂的屋顶都没幸免，可这家的大棚一点事都没有。而且当时菜价涨了，他家收入提高了一大级。众乡亲一打听，才知道他家的下屋出租给了大法弟子，大法弟子给他们讲真相，他们知道了法轮大法好，而且“天安门自焚”是共产党栽赃法轮功的，一家人还办了“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所以得了福报。◇

(接第1版)年一月六日回家才一个月，又被强行绑架送往洗脑班。

二零零七和零八年刘运潮又被中共绑架，并在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被黄石市下陆区法院非法判三年刑，他在黄石市第一看守所被非法关押期间，遭黄石市公安殴打，长期不给吃饱饭，采用刑讯逼供，比如被逼坐过三天三夜老虎凳。

刘运潮当人见人怕的霸王，到处与人争斗时，不曾有人管他；当他按照“真善忍”要求自己，处处为别人着想时，却被投进了监狱，并受尽了折磨。

法轮功教人“真、善、忍”，给人带来了希望，也帮人明辨何为好坏，正邪，更教人如何归正自己，不仅能让好人成为更好的人，就是浪子回头也不再是难事。或许有人会说，他们如果不修炼法轮功，不就没有这些冤狱了？可是他们难道不正是因为修炼了法轮功才开始向善，才开始体察到人生的乐趣，才领悟到人生的真谛，要放弃了法轮功，难道是让他们重新成为浪子吗？

本文中所举的例子不只是个别现象，法轮功使众多的浪子回头，可能就在您的身边就有类似的故事。当人们因为改邪归正，做好人而要在监狱中受尽折磨，当人们因为说句真话就会被判上几年冤狱时，生活在这样的社会不可怕吗？这一切与你我他没有关系吗？

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的证据，没有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无论法西斯还是共产党，它能骗人一时却不能骗人一世，当然这要看我们愿不愿意了解真相了。◇

► 央视节目中，医生说给女孩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的手术。根据医学常识，术后多日人才能说话。可刘思影带着插管，却声音清脆地接受采访，还能唱歌，创造了医学奇迹！根据医疗常识，烧伤处要暴露在空气中。画面上的“自焚者”却用绷带包裹严密；重度烧伤病人最大的危险是细菌感染。画面上的记者既不穿隔离衣、不戴口罩帽子，就近距离问话。



马三家劳教所为何不敢让家属探视孙毅？

(明慧通讯员大陆报导) 孙毅，男，西安人，1966年出生，因坚持对法轮功的信仰，2008年奥运会之前(3—4月间)在北京被非法劳动教养并送至辽宁省马三家劳教所一所三大队。孙毅在该所劳教两年期间，其妹妹孙青与母亲及亲属按劳教所规定接见时间，多次往返几千里，开销过万元，到劳教所对其进行探望，但均以各种借口被无情拒绝。

家属正常探视的权利，不要说对于仅仅因为个人信仰而无辜被劳教的孙毅，即便是那些真正被法院判刑及死缓的犯人都应得到基本的保障。马三家劳教所无视基本人权和人道，无视其年迈母亲数次远道而来的艰辛和迫切心情，野蛮无理的剥夺公民正常的探视权利，究竟背后有何见不得人的东西？其居心到底是什么呢？

一篇报道揭开劳教所背后的隐秘迫害

一入牢门深似海，孙毅在北京被中共当局绑架后，从此生死不明，杳无音讯，家属多次探视无果，忧心如焚的煎熬近两年。2010年3月9日，海外媒体明慧网，刊发了题为《王海辉、孙毅正在沈阳马三家集中营遭酷刑折磨》的一则消息。文中记述：“自从2008年9月成立以来，沈阳马三家劳教所一所三大队将辽宁部份城市劳教所的所有男法轮功学员，以及由北京秘密劫持来的外地法轮功学员集中迫害，当时的大队长是高洪昌，现任一所所长。几年来，他们对法轮功学员从精神到肉体上的酷刑迫害，始终没有间断。目前，辽宁锦州黑山法轮功学员王海辉和西安法轮功学员孙毅正在遭受全天不间断的酷刑迫害。”

文中明确报道：“法轮功学员孙毅，从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进入严管室残酷迫害，到现在已经长达三个多

月了。参与迫害的恶警有高洪昌、于江、井洪波、李猛、金山、王彦民、苏巨峰、图玉鹏、王汉宇、刘俊、支顺昌、王雪、张留臣、秦力、那树记（恶医，专管打针、灌食，多次参与迫害）、郭方杰、秦利等。”“马三家劳教所一所三大队，从精神迫害法轮功学员主要的方式是：强迫“写三书”、宣誓、加期、背“30条”等；从肉体上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方式主要是：叫普教毒打法轮功学员、坐20公分高的小板凳（一坐就是十几个小时），最后是酷刑：电击、上大挂、抻刑（象五马分尸）等。”

无所不用其极的暴虐行径

马三家劳教所一所三大队因为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力度大，手段狠且花样多，受到上级的明令嘉奖。他们对外标榜对法轮功学员的“转化率百分之百”，而以高洪昌、于江等为代表的凶徒酷吏得以升官发财。善良人难以想象的是，为他们铺就攀爬名利场的台阶，是对众多法轮功学员进行凌虐疯狂和血腥折磨，斑斑血泪昭示着他们罄竹难书的罪恶。他们对待同类和同胞的手段，堪比禽兽魔鬼，令当年的法西斯自叹不如。

马三家一所三大队大部份警察都是由其它各所选拔来的，都是挑选阴狠毒辣，表现特邪恶的。他们名利熏心，对法轮功学员没有一丝善念，心理变态，不择手段的靠折磨和施暴向上爬。长期以来，这里的警察对法轮功学员进行多种惨无人道的酷刑迫害，已知的迫害手段包括：上大挂、关禁闭、抻床、死人床、电棍、劈腿、用烟熏、绑吊在床上、灌芥末油、用开口器长时间撬嘴、其他体罚、超强奴役等。

消息透露，孙毅在该所因不放弃“真善忍”，被长时间强制“转化”、洗脑、施以多种酷刑等，后仍不接受“转化”而遭残酷体罚，其曾经绝食抗议三个月。被用过的刑罚至少有抻刑、灌芥末油、开口器长时间撬嘴（用类似于铁架子一样的开口器撑开嘴巴，连续几天撑着而不取下）等等。

什么是抻刑？明慧网上曾经有人撰文详细描述了22岁法轮功学员蔡

超在马三家劳教所一所三大队被绑到床上施以抻刑迫害的惨烈经历：上下铺的铁架床，在床头处使人（蔡超）面向床，站立姿势，双脚绑在离地20

厘米的横梁上，大腿前面顶在床头上，上身呈90度，双手被铐住，用绳子绑在手铐上向前用力抻紧，绑在上铺床尾的横梁上。施刑的恶徒看时间的长短或摸受刑者的手，看完全凉透了就松下来（因为时间长了或手凉透了会痛感减轻甚至麻木），10分钟后再抻上。在这过程中，警察还用电棍电击颈、手、腹、背等处，还用脚踩绑在手和床之间连接的绳子上。整个过程中，身体所承受的痛苦无以言表，关节会被抻脱位，疼痛难忍，想喊都喊不出来……这种酷刑就象古代的五马分尸一样，平常人根本挺不过一分钟就苦求下床，有的人双臂被抻得筋断骨裂。如此行刑三次大概五小时，当把人（蔡超）放下来时，他的双臂已不能上举，身体无法直立，一个半月后才基本恢复。法轮功学员李海龙也被这样抻了三个半小时左右，消息被披露时都过去两个多月了，仍然不能正常行走，走路双脚绵软，脚尖不能上翘。

头顶徽章、心如蛇蝎的管教

高洪昌：警号2108123，男，37岁左右，1米60左右的身高，体型短粗胖，体重在180斤左右，平时总是面无表情，满脸死肉，煞气重重，此人曾在2008年9月三大队成立时，担任三大队大队长，他直接参与指挥了对几十名法轮功学员的疯狂迫害，下手极狠，此人是个极有心机的（转第4版）



酷刑演示：绑死人床、野蛮灌食



电击



暴打



上「大挂」



死人床

▲演示：马三家劳教所酷刑种种

马三家劳教所为何不敢让家属探视孙毅？

(接第3版)邪恶打手，被破格提升为一所所长。高洪昌而且抓住了法轮功学员家属怕亲人受罪想多减期早日回家的心理，向家属勒索钱财少则几千多则几万元，在他的带动下，全男所的恶警都在一边迫害一边向学员家属勒索钱财。

于江: 警号2108213，男，37岁左右，身高不到1米60，脸色发黑，满脸呈杀气，现任一所三大队管教大队长，是直接指挥、参与迫害孙毅等法轮功学员的主要责任人。口号是残酷镇压、无情打击。此人在2008年9月以来，伙同以高洪昌为首的恶警直接指挥参与了对几十名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此人心狠手辣，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从来没有手软过，是全马三家公认的最恶最狠的“打手”之一。为了迫害法轮功学员他不断的变换迫害手段，对不放弃信仰的学员24小时酷刑迫害，白天上大挂，晚上绑死人床，上抻床抻的过程中用七到八根80万伏电棍电，同时用烟熏（把报纸点燃之后熏学员口鼻，把人熏迷糊，嗓子变哑。）晚上铐在死人床上，多日不让睡觉等酷刑，在这场邪恶的迫害中，他利用各种手段，向法轮功学员家属勒索钱财，少则几千，多则几万的疯狂敛财。

王彦民: 警号2108185，男，50多岁，1米70左右的身高，体态微胖，在这里邪恶的迫害中是个叫嚣最欢的家伙，多次在不同的场合叫嚣：“有两个死亡名额，谁要我就给他一个。”“打死算白死，不负任何法律责任。”在酷刑迫害中它赤膊上阵，是最邪恶的恶警之一，每次迫害中它都直接策划、密谋、指挥，是直接对孙毅实施犯罪迫害的元凶之一。

李猛: 男，27岁左右，1米70左右身高，经常戴一副近视眼镜，隔着镜片就会看到那双阴险、狡猾的眼睛，在对孙毅的残酷迫害中他是最邪恶的“打手”之一，是丧失人性的“刽子手”，因做恶有功由普通队长被提升为三大队管教干事。

苏巨峰: 男，警号2108597，男，27岁左右，1米90左右的身高，满脸横肉，长了一双狼眼，面相狠毒，在对孙毅的邪恶迫害中他不遗余力地参与，下手极狠，是一个典型的“打手”，还

主管（对法轮功学员的）洗脑。因做恶有功由普通队长被提升为三大队管教干事。

井洪波: 大队长，警号2108085，男，40岁左右，1米70左右的身高，白脸，平时少言语面无表情，此人是典型的笑里藏刀式人物，不管是平时还是在做恶时，都是面部表情平静，此人曾任一所管教科科长，后因高洪昌升任一所所长后被调到三大队任大队长。此人在迫害中是个极其阴险的家伙，迫害狠毒，手段多样。

金山: 男，27岁左右，1米65左右的身高，平时很少看到此人有笑容，满脸杀气，曾任三大队管教干事，在每次迫害中他都积极配合，下手狠，是个典型的“打手”，后因做恶有功被提升为一大队任管教大队长。

图玉鹏: 男，40岁左右，1米7左右的身高，因身体腰部有病经常掐着腰走路，做起恶来大搞威胁恐吓，他经常参与密谋迫害法轮功学员，后因做恶有功由管教干事被提升为三大队生产大队长。

刘俊: 干事，男、30岁左右，1米50左右的身高，别看身材矮小，做起恶来叫嚣的极欢，在酷刑迫害中他赤膊上阵，是最邪恶的恶警之一，每次迫害中他都帮着策划、密谋、残忍的迫害法轮功学员。

王汉字: 队长，警号2108598，男27岁左右，1米60左右的身高，不善说话，有点结巴，戴一副近视镜，脸微黑，面无表情的娃娃脸，但做起恶来下手狠毒，多次参与密谋酷刑迫害法轮功学员，也是一个典型的“打手”，现任三大队一中队领头队长。

其他参与迫害的警察还有：支顺昌、王雪、张留臣、秦力、那树记（恶医，专管打针、灌食，多次参与迫害）、郭方杰、秦利、高中杰等。

请秉持道义和良知声援家属的正义申诉

即使按着冤判的“劳教决定”，孙也应该是在2010年8月19日劳教期满，但是马三家劳教所一所的所长高洪昌及三大队大队长于江告知家属准备对其延期至10月份。

2010年3月25日，家属再次来到马三家劳教所一所三大队，经过艰难的

交涉和据理力争，劳教所最终推诿不过，3月26日上午，勉强同意家属一人与孙毅隔着大玻璃幕互相看一看，却不允许手持对讲机讲话。

家人看到久别的孙毅，发现他身体健康极差，当时隔着玻璃根本就听不到说话。孙毅在被劳教前身体很棒，可是现在的孙毅，面色苍白，走路步履蹒跚，腿一瘸一拐，上个很普通的小台阶都需要旁人去搀扶才能上的来，虚弱得连说句话也是非常困难。

家属对孙毅如此的身体状况感到极度担忧，也由此证实了孙毅所遭受的各类折磨绝非虚言。家属提出，如果孙毅继续再在这样的环境中生活，恐怕他的生命难以保证。所长高洪昌竟扬言人死在里面他负责，听起来让人感到悚然。家属在《关于剥夺家属正常探视权利的申诉与控告材料》严正的指出：“作为家属我们不清楚他（高洪昌）能负的了什么责？！他能负的起什么责？！就是这样的所谓国家干部，孙毅在他们手里，我们怎能放心。我们表示极大愤慨与抗议！”

他们在申诉材料中呼吁希望提出的问题得到尽快圆满解决，否则，“家属将依法逐级逐步采取相应措施，捍卫法律赋予公民的正当权利。” ◇

感 | 悟 | 生 | 命

千年的轮回
人们苦苦寻觅
生命的真谛
真善忍的光芒
照耀出了生命的永恒
即便穷尽我整个生命去印证
我也无怨无悔
真善忍的法理
令心灵深处震撼不已
返本归真
才是生命
永恒的真谛

